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 113 學年度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招生學程存查

准考證號碼		姓名		身	分證號					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	(手機))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				
本人自願放棄錄取 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碩士班、博士班入學(□碩士班 □博士班)											
之學位學程之錄取資格,絕無異議,特此聲明。											
考生簽名蓋	章		日	期	年	月	日				

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 113 學年度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寄(交)回考生存查

准考證號碼		姓名		;	身分證號						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	(手柱	幾)							
本人自願放棄錄取 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碩士班、博士班入學(□碩士班 □博士班) 之學位學程之錄取資格,絕無異議,特此聲明。												
考生簽名蓋	章		日	期		年	月	日				

學程蓋章: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請填妥本聲明書後,將聲明書郵寄:320317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 號 國立中央 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 XXXXX 學位學程收,信封上請註明「**放棄錄取聲明** 書」。本聲明書亦可親送。
- 二、報到後,同時獲遞補<u>本校(他校)</u>多系所學位學程,須擇一報到就讀,並完成其他系 所學位學程放棄。
- 三、本聲明書手續完成後,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,請考生慎重考慮。